



DOI : 10.6256/FWGS.202204_(116).13

實踐與改變：我們的性別之路—— 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 二十周年所慶報導

文 | 余姿瑩 | 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研究生

20 年前，高雄醫學大學的「性別研究所」成立了。秉持著如同本所簡介所述「No Gender, No Lives」的信念，短短 20 年間性別所的全體師生已在社會各個角落傳播性平種子，並成長茁壯。不僅改變了傳統保守的醫院文化，更展現屬於南方的多元樣貌。向後回顧，有畢業師生在各自專業領域中的豐碩成果；向前展望，則看見性別研究所如何持續深耕的可能。在 2021 年因新冠疫情而無法實體同歡的時刻，我們打破時間、空間上的限制，舉辦「實踐與

改變：我們的性別之路」20 週年所慶線上研討會，與大家共同分享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的過去與未來，並一同期待迎接下一個十周年。

一、性別與醫療（不）共舞？ 跳支充滿張力的探戈

第一場論壇，邀請到現今在政治圈持續征戰的本所退休教授——成令方老師，大略地爬梳高醫性別所的發展過程，並簡要地描繪性別與醫學領域之間



主辦 | 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

時間 | 2021 年 9 月 25 日

地點 | Google Meet 線上研討會

與談人 (依姓氏筆畫排序) :

王筑蕓 | 臺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承辦人

王紫茵 | 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秘書長

江以文 | 中華民國聲暉聯合會秘書長

吳怡靜 | 成功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承辦人

李夢萍 | 中華民國台灣懷愛協會主任

林秀怡 | 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

洪斐云 | 社工師

張詠翔 |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呼吸照護病房護理師

許震宇 | 樹德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助理教授

黃勇王 | 急診專科護理師、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博士生

黃璨瑜 | 河堤身心科診所醫師

葉力菱 | 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碩士

劉宇霆 | 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南部辦公室社群發展部主任

蔡佳臻 |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查員

鄭子薇 | 橋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鄭琇惠 | 文化診所社工員

簡至潔 | 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秘書長

簡瑞連 | 彭婉如文教基金會副執行長、全國教保產業工會理事長

顏芝盈 | 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導師

的關係及相關研究。接著，邀請在醫學領域工作的各屆畢業生談論醫療現況下的性別議題。

「女性」身分在醫學領域裡經常是隱形的存在，症狀的表現極易被視為是「非典型代表」。因此性別與醫療更可以說是一個被「視而不見」的議題，在精神醫學中更是如此。在身心診所服務的黃瓊瑜醫師以婦女更年期為例，說明女性在社會中面臨的各類壓迫與創傷，多以「生理」症狀的形式展現自我的不適感，卻因此使得多數婦女以純粹的「身體不適」來認識更年期階段，而忽略關照自我情緒與狀態的重要性。同在心身診所觀察多年的鄭琇惠社工員也同意，若婦女的性別困境不被看見，醫

療處置就只能停留在緩解生理症狀為重點，僅能達到「治標不治本」的效果。

女性同時身為「母親」、「妻子」等身分時，隨之而來的義務責任經常被集體社會加諸過多的期盼，甚至有時會遺失自主決定的權利。婦女研究卻讓我們看見在許多身分下，以更多元交織的視角觀看時，如何挖掘、發展自我。精神醫學強調身、心靈的高度關聯，將此框架帶入性別議題中，我們若能嘗試去看見女性日常生活中面臨的社會關係壓力，或許就能理解症狀的顯現其來有自。對於身心靈自主的追求，必須要了解個體身處的文化規範如何帶來影響。如同《纏足幽靈：從榮格心理分析看女性的自性追尋》所強調¹，陰性本質

1 瑞士心理學家榮格 (Carl Gustav Jung) 視個體具有雙面的陽、陰性特質存在；「自性化歷程」則是平衡、接納內在的陰影。



（feminine）的被壓抑使女性心靈飽受束縛。降低生理不適的第一步，則是鼓勵女性發展自我，開展自性追尋的一段歷程。

讓我們繼續從醫用者的議題轉向，看看現今的醫療工作者在醫療體制下面臨的不同問題。專屬女性的醫療場域同樣也使得男性不得其門而入，尤其是與生產相關的「助產師」一職。「母職」從非實體的身分規範，延伸至醫院場域中一個專屬於「女人」的生產空間，卻也導致醫療工作者在性別上面臨了差異性的待遇。身為急診專科護理師的黃勇王認為性別隔離現象限制了他身為助產師的職業發展，從最初滿懷熱忱進入工作場域，卻在過程中因為自己的「男性」性別，而持續地受到許多可以／不可以做的約束。這種挫敗感卻也讓他轉身投入在自己的研究當中，並引領我們從統計性歧視（statistical discrimination）中看見婦產科遭遇的性別框架，了解助產師在臺灣的發展現況。

個人的多重身分亦能成為一面映射出完整結構的鏡子。擔任呼吸照護病房護理師的吳睿桐說道，自身經歷的跨性別經驗幫助他重新檢視醫院在性別培訓課程中的不足之處。在多元性別上，多數醫院都只選擇較「安全」的性騷擾課程，性少數的處境並不容易被看見，因此讓他決定透過行動研

究投身至實體訓練。從因性別而生的困惑，到研究裡尋找解答的過程，可以看見各位講者都在實際的經驗與行動下產生反思，進而生產另一套更加「性別化」的行動策略，使理論與實踐接軌，讓臺灣在地的性別醫療領域有更清晰的圖像。

二、從婦運到同運，從同運到跨運

臺灣在 1970 年代婦女運動開始，為後續的同運、跨運打下了穩定的倡議基礎。在第二場論壇中，我們共同檢視臺灣現今的性別運動狀況，以及身為「倡議者」在這個經驗中所體會到的各種甘苦談。

林秀怡表示參與社會運動不只是為他人發聲、抗爭的過程，「認識自我」才是她投身行動的初衷，而這股初衷帶領她認識性別運動作為生活方式的不同樣貌。作為社區托育者的簡瑞連提到，倡議工作的困難在於找尋日常生活與社會實踐的平衡點。如何將倡議公共化，避免責任不平均地落在特定團體中，是目前臺灣需要去加以檢視之處；另一方面，也能讓性別運動者保持熱情與動力，持續在這條道路上前進。

「做性別研究是一個『開天眼』的過程」，簡至潔在開頭說道。她認為就



讀性別所給了她得以參與社會運動的工具，從性別視角窺見社會運動的不同方向，再透過這種轉向進而影響公共政治的政策制定。以同志爭取婚姻平權運動為例，10年前「婚姻」被視為削弱同志情慾次文化發展的威脅，性少數群體卻在世代交替中發現，婚姻制度背後亦包含了國家保障的另一層涵義，若缺乏制度保障，會妨礙親密關係信任的建立。因此運動者不得不重新檢視伴侶關係應如何加以制度化，才能將性別多元觀點帶給社會大眾，同時既不壓縮到性少數群體的生存空間。回看 748 施行法²通過之前，「毀家廢婚」與「多元成家」團體之間的協商過程，正是一種政治與性別的對話展現。

從事跨性別運動倡議多年的劉宇霆表示，如何用倡議對象熟悉的語言來談，是他認為最艱難、也最掙扎的地方。一方面是學習不易，另一方面則是性別研究中專業詞語在轉譯上產生的意義落差，使他為了以易懂的方式說明，而面對可能需要以貶抑性詞彙來描述自我的矛盾情境，這是性別運動者在倡議過程中不得不進行的讓步妥協。

三、阻力還是助力？推手還是絆腳？機構內外做性別

臺灣在 2003 年性別主流化（gender mainstreaming）的概念出現後，為婦女

2 全名《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是臺灣在 2019 年通過並正式施行的同性婚姻專法。



運動提供另外一條可能的改革道路，不僅在政策上提供建議，更能直接地深入相關組織與機構中。公部門如何推動性平政策，又如何在這裡「做」性別？與公部門的合作經驗能看見政府官僚上的何種需求？第三場論壇的分享者逐步帶領我們認識機構內外「做」性別的各種景象。

校園中的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都在處理什麼？只有遇到性騷擾、性侵害案件才能發揮功能嗎？現在擔任性平會承辦人的吳怡靜說，這些疑問是多數人在聽到性平會時都會產生的反應。性平會的首要任務就是透過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³，進行全校性的性別平等教育推廣。除了熟悉相關性平三法，還需要辦理各類活動以完成宣導目的，因此性平會的業務也可說是包山包海。

然而在這片山海中，吳怡靜認為最艱辛之處並非籌畫過程需要付出的心力，而是在校園內「性別」這項專業並不被認真看待的現實。承辦人員在各單位的性平會之間不斷移動，同時需要去根據既有的層級、資源與人力進行具有「顯著進步性」的規劃。肩負著多重壓

力外，為了讓成員們配合，說服的技巧更顯得重要，情緒勞動在這份職業中是最容易被忽視的隱形成本。在政府單位性別平等辦公室服務的王筑蓁也表達了這種困擾。相較於學校，政府部門的權責劃分、標準化控管更為明確，因此收到某些校園性平案件投訴時，無法插手只能協助轉介的現實都讓她增添許多無力感。

阻礙雖多且大，王筑蓁表示這讓每次籌畫活動完成後，感受到的進步與滿足感更是無與倫比。「能在單位裡面看到一些些改變，我都覺得非常重要，累積起來就讓我認為是一個很大的成就。」如何在社區內實踐性別平等，並將其轉化為人人都懂的通俗語言，是性別主流化推動下的重要面向。擔任高雄女性權益促進會秘書長的王紫菡說：與公部門的合作經驗讓她學習到「做」性別的空間會隨著組織內部的分類而有彈性調整，進入社區的對話過程裡如何將學術語言轉化成在地性的易懂故事，同時又兼顧到族群、社區特色與團體文化也是一大挑戰。然而，看見當地的阿姨伯伯能沉浸在活動裡，並敞開心胸談論性別，就是他們的成就感來源。

3 行政院於2009年為落實性別意識能運用於所有政策中，因此提出「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分別是：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性別意識培力與性別平等機制運作。

四、法外之徒 vs. 依法行事： 性別視角來辦案

女性主義法學的運動對於既有的研究取向、中心價值提出批判，看見當代法學所缺乏的性別視角，提供一個全新的論述模式以翻轉男性中心的法律場域。從第四場論壇分享者的工作場域出發，看見陽剛氣質（masculinities）如何在警政署與檢察官身上進行流轉，再檢視臺灣既有的法條規範下，在法律邊緣遊走的性少數群體帶出什麼樣截然不同的性別議題。

在充斥著陽剛氣質的工作場域中，刑警一職被賦予需要展現特定的性別責任。擔任警察局偵查員的蔡佳臻說到，雖然警政署內職員的性別比逐漸進步，但是在工作分配上會將耗費心力較少的案件派發給女性偵查員，導致成果考核時相較男性更不容易升遷，造成職場內性別隔離現象。某些特定的技能同樣不

受到重視，檢察官的文書處理被視為是「女人的工作」，鄭子薇檢察官認為這種現象反映陽剛職場的不友善；反之，文書處理卻也是所有案件最基礎的能力展現。可見性別隔離現象不僅成為女性在專業領域發揮上的阻礙，對於整體工作環境而言，亦削弱案件辦理上的品質。

對於陰柔氣質的貶抑同樣反映在法條的訂定與解讀中。許震宇以「法律是性別中立的嗎？」一句提問，帶領大家反思當代法學的男性中心觀點，以及既有標準的建立附庸於主流群體之下，導致我們只能追求形式平等進而忽略實質平等的重要性。葉力菱認為這種見樹不見林的法律觀點，為人們與規範之間建立一堵難以接近的高牆，真實生活被隔絕之外，同時也限制了多元性別發展的可能。性別如何作為一門再發展的專業？看見異性戀中心的建構後，法律該如何參與其中？或許正是臺灣目前需要持續去思考的問題。



五、挑戰健康與健全的父權主義：特教、愛滋與自我翻轉

女性主義的多元交織性（intersectionality）是近年來研究高度關注的面向，除了重視少數群體發展外，更需要看見群體內部的多元異質性。第五場論壇的分享者挑戰了健全主義下的社會觀點，並嘗試透過性別之眼看見邊緣群體裡更複雜、細緻的障礙議題。

目前擔任社工師的洪斐云談到高醫性別所課程帶給她的自我療癒過程，助人工作前的自助經驗並不好受，但這同樣也是了解自我的最佳契機。洪斐云提到身為一個「不合格」的女同志，在敘說生命故事的階段裡她的認同逐漸轉換，看見陰柔氣質與女性間並不存在著必然的連結，對於她而言是另類的解放，同時也是轉換為投身進入助人工作的動力。

除了解放性少數身分產生的責任義務外，江以文、顏芝盈與李孟萍皆提出障礙者現今在性別議題上窒礙難行的困境。以性別教育為例，由於障礙者自身的多重身分，在進行融合教育的過程中面臨到更多難以解決的問題，性別教育對障礙者的定位在哪裡、該如何教、又該如何協助他們辨認複雜的性別情境，都是尚未找尋出方法與指引的問號。江

以文認為障礙與性別間的議題，長久以來都持續存在；顏芝盈表示這個現象反映現有的性別教育視角不足以考量到障礙者的現況；李孟萍則以 HIV 感染者的污名身分，說明現代社會經由形塑健全主義的方式，來弱化 HIV 感染者在社會上的能動性。

障礙議題挑戰了主流社會對於「健康」的價值形塑，在性別研究裡，同為少數的群體應如何集結，並共同批判、反抗「正常」的道德義務，正是作為性別障礙研究中最核心的關懷，而臺灣性別教育的現況，更彰顯了社會弱勢被看見的必要性。

六、結語

本日的研討分享會中，可以看見性別研究所師生在各領域的耕耘與反思。不僅體現「性別即生活」的口號，更是驗收學術研究後的成果；與在地的深刻連結成為落實性別理念的一大助力，同樣也回饋到性別研究所的學生組成當中。

往後，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也會持續地朝向「知識生產」與「在地實踐」的接軌為目標而努力，與全臺的性別研究所共同邁進。期待下一個十周年帶來更加多樣的性別議題，並祝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生日快樂！